

2024 年度
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行政审批。

(三)负责组织市场监督管理和有关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五)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

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市场活动。

(十四) 负责保护和促进运用知识产权。

(十五)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等的监督管理。

(十七) 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包括 1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49
明溪县气动工具产品研究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明溪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明溪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主要任务是:2024 年,我局紧紧围绕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落实“四领一促”“四大专项攻坚行动”工作,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对标省局“九大工程、

市局“九项行动”，着力推动市场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持续激发市场活力，服务县域经济发展。1. 推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推进“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至4个工作时，推进个体工商户全程智能化登记改革。目前，全县共有内资企业1975户、农民专业合作社146户、个体工商户7536户。探索涉侨政务服务便利化改革，率先推行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跨境办”，8月21日，通过远程视频以“侨易办”服务模式成功办结全县首家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2. 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一是提升专利拥有量。截至9月底，全县累计获得专利授权131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0.211件，位居全市第三位；截止6月，全县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41件，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4.3件，位居全市第一位；二是组织专利奖励申领。对2023年度首次认定为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的1家企业和2023年度获得专利授权的138件专利进行奖励，发放奖励金42万元；三是鼓励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帮助指导企业办理专利质押贷款登记3笔、贷款2045万元。帮助三明市卓跃氟硅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申请专利技术转移转化奖补4.08万元。3. 助力新兴企业创新发展。一是助企纾困解难。协助推动省药监局在明溪设立“福建药监党员服务企业实践基地”，为企业提供咨询、指导和帮扶；二是培育中医药大健康产业。

落实《明溪县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加快聚集发展若干措施》（明政文〔2023〕29号），对符合条件的5家生物医药企业发放2023年度生物医药产业奖补资金196万元。推动明溪县沃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洋参代用茶、灵芝白茶获食品生产许可。

4. 提升重点工业产品质量。一是加强标准化品牌建设。指导帮助海斯福化工有限公司参与制定国家标准1项，主导制定团体标准4项。通过电力公司计量器具核准，发放核准证书4份。发放品牌奖励金58万元；二是指导申报工许证。指导三家企业开展产品生产许可证申报工作，以提升产品利用率及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其中三明市海斯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工业甲醇、工业氢氟酸单元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三是推进质量发展工作。推动三明市海斯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氟新材料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赋能行动，协调指导三明市海斯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获得第六届三明市质量奖。

（二）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守牢安全监管底线。

1. 深化治理“餐桌污染”。推进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今年“两个责任”包保任务已顺利完成，问题整改率100%，责任清单和签订承诺书上传率100%。开展食品掺杂掺假和非法添加及肉类产品违法犯罪、肉制品质量提升、特供酒”清源打链、校园周边、进口食品“国门守护”和食盐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查处食品违法案件38起，罚款20万元；累计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8073批次，合格率100%，实验室检验767批次，其

中不合格 6 批次。未发生一般以上食品安全事故。一是持续开展食品安全“一品一码”信息追溯工作。辖区食品生产、销售主体录入 324.1 万条，餐饮主体录入 191.87 万条，纳入省级食用农产品监管平台生产经营主体 225 家，累计赋码出证 4523 批次；二是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建设。组织 3 家企业、11 个产品申报绿色食品认证，新增 1 个名特优新农产品（猕猴桃）。推荐“明溪淮山”为区域公用品牌，福建省明溪县天龙茶业有限公司的“佰思味乌龙茶”为名牌农产品；三是加强食品安全专项治理。扎实推进中小学配餐及食堂食品安全问题“点题整治”和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全县中小学食堂排查整治覆盖率 100%，发现并完成问题整改 83 个。

2. 扎实开展药械化安全监管。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及“四清”专项行动，实施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医疗器械监管、化妆品经营质量安全规范提升等专项工作，截至目前，立案 11 起，结案 8 起，罚没 5.4 万元。推进药械追溯系统建设，全县药品零售企业追溯平台入驻率和扫码率均达 100%。加强药械化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已累计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164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 25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51 例。协调县卫健局、总医院将药械质量安全管理纳入对基层分院院长年薪考评指标，推动基层分院提升药械管理水平。

3. 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一是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加强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检查液化石油气

瓶、压力容器、电梯等特种设备 49 台，消除安全隐患 6 个，依法查处一家涉嫌非法收购储存废旧液化石油气瓶的废品收购站；二是开展电梯安全筑底治理行动，排查消除与电梯维保相关的问题隐患 11 个，推进全县老旧小区电梯评估工作，完成 9 台老旧住宅电梯安全技术评估；三是开展 2024 年“特种设备安全日”主题宣教及应急演练活动，提升事故调查和应急处置能力，守护特种设备安全。

(三)全力维护市场秩序，不断提升监管效能。1. 实施企业信用监管。一是如期完成 2023 年度企业年报工作。全县内资企业年报率 96.39%，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 95.09%，个体年报率 60.89%。对 6 家公示信息存在问题企业进行修正。对 21 家连续两年未年报企业予以吊销；二是做好涉企信息归集和信用修复管理。从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移出 10 家内资企业、2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三是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抽查相关主体 230 家，其中联合县林业局抽查 5 家，联合人社、统计、公安等 7 部门抽查企业 59 家。2. 开展重点领域执法。一是组织专项检查。组织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等 10 余项专项检查，累计查处民生领域“铁拳”行动有关案件 46 起，其中 1 起案件入选全市第二批“铁拳”行动案例；联合开展“双打”行动，立案查处 26 件，其中侵犯商标权案件 4 起，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案件 22 件。二是加强网络市场监管。查处涉及互联网违法案件 5 起、广

告违法案件 5 起、价格违法案件 2 起。开展重点时段规范市场价格行为提醒告诫，培育明码标价“规范点” 5 个。3. 落实公平竞争审查。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组织有关单位审查新增政策措施 24 份，梳理排查存量政策措施 150 份，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 3 份，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4.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162 件，其中投诉 129 件，调解成功率 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93 万元；举报 33 件，对内容属实的 4 件立案调查，罚没 1.5 万元。对全县 11 家销售企业、3 家维修企业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发放整改通知书 5 份，立案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案件 7 起，结案 3 起，罚没款 1.32 万元。

(四) 筑牢政治根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1.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着力加强党组织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化支部“达标创星”“四联四促”等活动。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累计组织党组“第一议题”学习 23 次、党组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 12 次，党小组学习 12 次、交流研讨 3 次，党支部书记上党课 2 次，红色观影活动 1 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1 次；2. 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局党组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严格按照上级部署要求，抓严抓实、序时推进各项学习教育深入开展。通过组织观看《持续发力纵深推进》警示教育片、通报典型案例等形式开展警示教育，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开展“政商双承诺，亲清护发展”廉政监督主题活动，累计签订承诺书 2800 份；3. 持续深化行风建设。开展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推进市场监管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等“六项行动”，上报县纪委 1 份关于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案例。深入开展“点题整治”，加大校园食品安全问题隐患排查治理力度，配合驻局纪检监察组查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6 条，推动解决 6 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23.23	本年支出合计	1721.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1
总计	1723.34	总计	1723.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1723.23	1721.73	0.00	0.00	0.00	0.00	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4.26	852.76	0.00	0.00	0.00	0.00	1.5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12.26	810.76	0.00	0.00	0.00	0.00	1.50
2013801	行政运行	577.19	57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12	1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9.45	10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6.50	95.00	0.00	0.00	0.00	0.0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1721.73	1446.16	275.5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76	577.19	275.57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10.76	577.19	233.57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77.19	577.19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12	0.00	19.12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9.45	0.00	109.45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00	0.00	9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2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76	852.7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21.73	本年支出合计	1721.73	1721.7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1	0.11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721.84	总计	1721.84	1721.84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21.73	1446.16	27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2.76	577.19	275.5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00	0.00	42.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2.00	0.00	42.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10.76	577.19	233.57
2013801	行政运行	577.19	577.19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12	0.00	19.12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9.45	0.00	109.4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00	0.00	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3	277.0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1.94	591.94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3.17	30201	办公费	5.1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1.26	30202	印刷费	0.34	310	资本性支出	0.33
30103	奖金	153.9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6.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3
30107	绩效工资	62.10	30205	水费	1.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03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77	30207	邮电费	8.1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8	30211	差旅费	0.4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4.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3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8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99.6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77.84	公用经费合计					268.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6.8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9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93
3. 公务接待费	6	1.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723.34 万元，支出总计 1723.3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91.28 万元，增长 12.49%，主要是生物医药产业奖补资金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1723.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1.27万元，增长12.4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21.7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1.50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1721.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9.78万元，增长12.3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46.1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77.84 万

元，公用支出 268.32 万元。

2. 项目支出 275.5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21.84 万元，支出总计 1721.8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89.78 万元，增长 12.39%，主要是：生物医药产业奖补资金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21.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78 万元，增长 12.39%，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支出 42.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00 万元，增长 320.00%。主要原因是全县专利奖励资金增加。

(二) 2013801-行政运行支出 577.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94 万元，下降 8.8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费及绩效工资功能科目调整。

(三) 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支出 19.12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增加 18.24 万元，增长 2072.73%。主要原因是示范所市场监管能力提升补助经费结转至 2024 年度使用。

(四) 2013812-药品事务支出 1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85 万元，下降 43.98%。主要原因是食品药品监管补助专项资金减少。

(五)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支出 109.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91 万元，增长 86.97%。主要原因是食品安全专项经费增加。

(六)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9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40 万元，增长 30.85%。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4.4 项目）经费增加。

(七)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277.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9.83 万元，下降 51.98%。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费及绩效工资功能科目调整。

(八)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591.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0.44 万元，增长 626.31%。主要原因是生物医药产业奖补资金、品牌奖励资金增加及绩效工资功能科目调整。

(九) 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今年新增的项目。

(十)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

上年决算数减少 2.9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支出从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 2060499-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2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专利奖励资金的支出。

(十二)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4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 5 月 1 名干部职工因病去世。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46.1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177.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68.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6.83万

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5.53%；较上年增加 2.25 万元，增长 49.13%。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经费及公务接待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60%；较上年增加 1.30 万元，增长 35.8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60%；较上年增加 1.30 万元，增长 35.81%。主要是本年度执法检查增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9.00%；较上年增加 0.9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年度执法检查及督查调研增加。累计接待 32 批次、13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3.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8.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40.48 万元，增长 84.91%。主要原因是：生物医药产业奖补资金、品牌奖励资金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质量计量检测所的工具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概况		为保障全县群众吃上安全放心食品，县政府安排 60 万元食品抽样经费，用于食品生产、流通，农业、畜牧、餐饮等食品进行购买样品及检验费用，及食品安全协调及日常办公费用。						
主要成效		<p>深化治理“餐桌污染”。推进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今年“两个责任”包保任务已顺利完成，问题整改率 100%，责任清单和签订承诺书上传率 100%。开展食品掺杂掺假和非法添加及肉类产品违法犯罪、肉制品质量提升、特供酒”清源打链、校园周边、进口食品“国门守护”和食盐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查处食品违法案件 38 起，罚款 20 万元；累计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 8073 批次，合格率 100%，实验室检验 767 批次，其中不合格 6 批次。未发生一般以上食品安全事故。一是持续开展食品安全“一品一码”信息追溯工作。辖区食品生产、销售主体录入 324.1 万条，餐饮主体录入 191.87 万条，纳入省级食用农产品监管平台生产经营主体 225 家，累计赋码出证 4523 批次；二是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建设。组织 3 家企业、11 个产品申报绿色食品认证，新增 1 个名特优新产品（猕猴桃）。推荐“明溪淮山”为区域公用品牌，福建省明溪县天龙茶业有限公司的“佰思味乌龙茶”为名牌农产品；三是加强食品安全专项治理。扎实推进中小学配餐及食堂食品安全问题“点题整治”和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全县中小学食堂排查整治覆盖率 100%，发现并完成问题整改 83 个。</p>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00	83.00	8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00	83.00	83.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全县群众吃上安全放心食品，县政府安排 60 万元食品抽样经费，用于食品生产、流通，农业、畜牧、餐饮等食品进行购买样品及检验费用，及食品安全协调及日常办公费用。			<p>深化治理“餐桌污染”。推进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今年“两个责任”包保任务已顺利完成，问题整改率 100%，责任清单和签订承诺书上传率 100%。开展食品掺杂掺假和非法添加及肉类产品违法犯罪、肉制品质量提升、特供酒”清源打链、校园周边、进口食品“国门守护”和食盐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查处食品违法案件 38 起，罚款 20 万元；累计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 8073 批次，合格率 100%，实验室检验 767 批次，其中不合格 6 批次。未发生一般以上食品安全事故。一是持续开展食品安全“一品一码”信息追溯工作。辖区食品生产、销售主体录入 324.1 万条，餐饮主体录入 191.87 万条，纳入省级食用农产品监管平台生产经营主体 225 家，累计赋码出证 4523 批次；二是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建设。组织 3 家企业、11 个产品申报绿色食品认证，新增 1 个名特优新产品（猕猴桃）。推荐“明溪淮山”为区域公用品牌，福建省明溪县天龙茶业有限公司的“佰思味乌龙茶”为名牌农产品；三是加强食品安全专项治理。扎实推进中小学配餐及食堂食品安全问题“点题整治”和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全县中小学食堂排查整治覆盖率 100%，发现并完成问题整改 83 个。</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83%	83	10	10	一是加大抽检力度，对此次抽检不合

								格的餐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二是继续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情况	≥100%	80	30	24	一是加大抽检力度，对此次抽检不合格的餐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二是继续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100%	80	10	8	一是加大抽检力度，对此次抽检不合格的餐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二是继续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人数	≥200人	180	10	9	一是加大抽检力度，对此次抽检不合格的餐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二是继续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
质量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90	10	9	一是加大抽检力度，对此次抽检不合格的餐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二是继续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一是加大抽检力度，对此次抽检不合格的餐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二是继续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随着市场规模越发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出现，线上线下市场交织融合，智能化信息化监管支撑不够的问题逐步显现。高质量发展存在薄弱环节，我县企业总体规模偏小，质量管理基础薄弱，产业层次低，质量强企的基础不够扎实，齐抓共管抓质量工作的合力欠缺。				推进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改革试点单位建设。今年9月，雪峰市场监管所被确定为全省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改革试点单位。10月，成立了改革工作专班，明确改革任务，建立工作制度，做好统筹协调、组织实施、总结评价等工作。明年将进一步夯实改革基础，配强配齐一线监管执法力量，强化改革工作内容和业务技能培训，确保协同检查规则、行政执法、系统应用顺利实施。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4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